

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函

機關地址：60081嘉義市忠孝路275號

承辦人：柯惠舒

電話：05-2788225*710

電子信箱：carey.co@ems.chiay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嘉市文展字第10603003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18駐村徵選簡章

主旨：檢送嘉義鐵道藝術村2018駐村藝術家徵選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轉知，並鼓勵所屬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資格：不限國籍，凡從事各項相關藝術工作之個人或機關團體皆可申請。
- 二、駐村時間：107年3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
- 三、駐村地點：嘉義鐵道藝術村一號及三號倉庫藝術創作工作室。
- 四、受理單位『嘉義鐵道藝術村—營運管理中心』
- 五、收件地址：600嘉義市北興街37-10號。
- 六、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1月21日止。
- 七、詢問專線：05-2788225*710或05-2327477*13。
- 八、詳情請至嘉義鐵道藝術村網站<http://www.cabcy.gov.tw/railway/>查詢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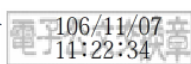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府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

總收文 106/11/07



[illegible]

副本：本局展覽藝術科





嘉義鐵道藝術村 2018 駐村徵選

壹、計畫主旨

- 一、本計畫在於實踐文化部「鐵道藝術網絡跨域計畫」，落實藝術文化在地實現。
- 二、成為藝術家創作及交流的藝術平台，創造激發源源不絕的創作動力，累積文化藝術厚實內涵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文化局

參、申請資格

不限國籍，凡從事各項相關藝術工作之個人或機關團體皆可自行報名。

肆、申請方式

- 一、受理時間：即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21 日止。
- 二、受理方式：親送及郵寄均可(郵寄請以掛號郵件寄送，以郵戳為憑)。
- 三、受理單位及地址：『嘉義鐵道藝術村—營運管理中心』600 嘉義市北興街 37-10 號。
- 四、辦公時間：週三~週日 9：00~12：00， 14：00~17：00。
- 五、詢問專線：05-2788225*710 或 05-2327477*13。

伍、申請資料

- 一、團體或個人簡歷、專業領域簡述：表格 1（團體或個人簡介、創作自述、創作理念）。
- 二、駐村計劃書：表格 2、3（請附上為期十個月之駐村計畫）。
- 三、專業領域簡述方面，每位申請者至少提供 10 件作品，依類型提供作品圖檔如下：
 - (一)、平面類作品：每件提供 1 張全貌圖，局部圖 2 張。
 - (二)、立體類作品：每件提供不同角度作品全貌圖 3 張、局部圖 2 張。
 - (三)、影像類作品：每件提供三分鐘以內影片。

以上資料請以 A4 紙張直式橫打一式 8 份，並附上電子檔，資料不齊全則不受理報名。

陸、甄選方式：採「公開甄選」的方式

主辦單位將聘請 3~5 位評選委員組成評審委員會處理甄選事宜，進行初審與複審二階段的遴選工作。

一、初審：書面審查申請文件，評選第一階段入選者。

二、複審：依初審結果進行複審，複審項目包括：面談、駐村計劃、創作理念。

柒、進駐期間及地點

一、時間：2018 年 3 月 1 日~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(共十個月)

二、地點：嘉義鐵道藝術村一號及三號倉庫藝術創作工作室。

捌、甄選結果

一、預定公告暨通知入選名單時間暫定為 2018 年 2 月中旬。

二、入選之個人或團隊應於接獲通知 7 日內至主辦單位簽署駐村契約書，逾期或未到者視同棄權，其資格由其它備取團隊或個人遞補之。

玖、權利與義務

一、於駐村期間創作發表作品之所有權歸駐村藝術家（團隊）擁有，惟主辦單位亦享有該作品之展覽、發表與出版權。（圖像使用權）

二、主辦單位所舉辦之社區教育推廣相關計劃、公開活動、各項訪視及會議，若需參與，駐村藝術家（團隊）應配合參與。

三、進駐期間之水電費必須自付。

四、駐村期間，需配合主辦單位辦理主題展、教育推廣活動以及工作室開放參觀。

五、駐村期滿，駐村藝術家（團隊）離村前必須清理並復原空間。

六、駐村藝術家駐村計畫及配合相關計畫完成率達 100% 者，得以申請繼續駐村。

七、主辦單位得依據實際駐村情形辦理考核，做為下屆是否繼續留村之依據。

拾、備註

主辦單位保有修正各項條文之權利。

嘉義鐵道藝術村駐村藝術家徵選計畫申請表

姓名 (團體)			
性別	☐ 男 ☐ 女	聯絡 電話	
身分證號碼			
聯絡人 聯絡地址			
E-MAIL			
創作類別	☐ 平面藝術 ☐ 立體藝術 ☐ 裝置藝術 ☐ 舞蹈 ☐ 音樂 ☐ 戲劇 ☐ 其他_____		
學歷			
經歷			
個人或團體 簡介			
創作自述 ・ 創作理念			
備註	專業領域簡述方面，需附上資料內容包含如下： 每位申請者至少提供 10 件作品，依類型提供作品圖檔如下： 一、平面類作品：每件提供 1 張全貌圖，局部圖 2 張。 二、立體類作品：每件提供不同角度作品全貌圖 3 張、局部圖 2 張。 三、影像類作品：每件提供三分鐘以內影片。		

※ 本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

嘉義鐵道藝術村駐村計畫表

駐村日期：2018/3/1-2018/12/31

計畫項目	計畫內容	備註
駐村方式	☐ 職業創作（住宿藝術村） ☐ 半職業創作（駐村時間請說明）每週_____天、每月_____天	

※ 本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

※ 本計畫進度表列為駐村評核。

嘉義鐵道藝術村駐村計畫月進度表

駐村日期：2018/3/1-2018/12/31

徵選藝術家：_____

月份	計畫項目	具體做法	備註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
※ 本表格可自行調整大小。

※ 本計畫進度表列為駐村評核。

※ 以上所需資料請以 A4 紙張直式橫打一式 8 份(並附上電子檔)，資料不齊全則不受理報名。